

2026 年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二类自主招生简章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简称“深圳二高”）创建于 2007 年 4 月，是深圳市教育局直属的全寄宿制公办高中，广东省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设施设备一流，占地面积 10.8 万平方米。学校现有 61 个教学班，3100 名学生。

我校自建校以来始终坚持“五育并举”的育人理念，致力于将学生培养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青年。体教融合落实在学生每日校园生活常态里；艺术教育方面，我校先后获评“广东省艺术特色学校”“广东省中国传统艺术文化传承学校”和教育部“人美美育学堂”等称号，均为全省唯一。

经市教育局批准，我校 2026 年以二类自主招生的形式面向全市招收 57 名初三毕业生。为保证学校二类自主招生工作进行顺利，遵照《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6 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申报工作的通知》《2026 年深圳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二类招生工作方案》，坚持公正、公平、公开、择优录取的原则，现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简章具体内容公布如下：

一、招生计划

招生项目	专项	专业细项	专项招生人数 (人)	招生范围 (区域及户籍要求)	招生总数 (人)
体育	球类	足球	6 (男子)	A、C、D 类	57
		篮球	4 (男子)	A、C、D 类	
	游泳	100 米自由泳、100 米蛙泳、 100 米仰泳、100 米蝶泳	4	A、C、D 类	
	田径	100 米、200 米、400 米； 跳远、跳高、三级跳远	3	A、C、D 类	
	其他	武术	1	A、C、D 类	
艺术	声乐	独唱 (美声)	8	A、C、D 类	
	舞蹈	古典舞、民族民间舞、 现当代舞、芭蕾舞	12	A、C、D 类	
	戏剧表演	影视戏剧表演	4	A、C、D 类	
	绘画	绘画	15	A、C、D 类	

二、报名条件

符合深圳市中考划线录取资格，且具有艺术或体育专长、认同并符合我校办学特色发展要求的 2026 届初三毕业生，均可报名参加我校二类自主招生。

三、报名方式

(一) 现场报名材料

1. 学生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2. 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
3. 近期大一寸蓝底彩色证件照片 2 张；
4. 初中阶段参加由各级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体育竞赛和艺术展演活动的获奖证书、荣誉证书、成绩册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没有上述获奖经历的，可提供初中毕业学校多位相关专业教师签名证明的特长专业现状水平推荐信。

5. 报名工作的有关说明

(1) 符合深圳市中考划线录取资格，且具有体育或艺术专长的应届初三毕业生可报名。

(2) 每位考生均须按时进行现场报名，逾期不再补报。

(3) 每位考生专项不可兼报，每位考生只能选择一个专项参加考核，选择多项考核的，视为弃权。

(4) 色盲或色弱者建议不报考绘画专项。

(二) 报名具体时间、地点、程序及注意事项

1. 现场报名时间：2026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16 日（星期二）（每天上午 9:00-12:00, 下午 2:30-5:30）。

2. 现场报名地点：深圳市中小学艺术教育基地（南山区西丽街道龙珠大道与创科路交叉路口往西北侧约 140 米）会客室。

3. 报名流程：

(1) 报名、审核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到校进行报名资格审核。

(2) 面谈

学校通过面谈了解考生相关专业细项基本情况及是否符合本校招生需求。

(3) 发放准考证

向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发放《专项考核准考证》和《2026 年深圳市普通高中二类自主招生申报志愿告知书》。考生凭《专项考核准考证》参加专项考核。

(4) 填报《现场报名登记表》

四、专项考核

(一) 考核时间：7月4日（周六）

1. 参加上午专项考核的考生须在 7:30 到我校考场检录，8:00 结束检录，8:30 开始考核。

2. 参加下午专项考核的考生须在 13:30 检录，14:00 检录结束，14:30 开始考核。

考生提前候考，依时参加考核，逾期不再补考。体育类需分组进行考核的项目，要按照各项目学生的抽签序号进行分组。

(二) 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检录处：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一楼北阶梯教室。

考场安排：

序号	考核项目	考场地点	考试时间
1	足球	足球场	8:30——11:30
2	篮球	体育馆	8:30——11:30
3	游泳	游泳池	8:30——11:30
4	田径	田径场	8:30——11:30
5	武术	艺术基地 A108-2 武术训练室	9:00——10:30
6	声乐	艺术基地 B207 声乐教室	8:30——11:30
7	舞蹈	艺术基地一楼 B106 舞蹈教室	8:30——11:30
8	戏剧	艺术基地 B206 戏剧教室	9:00——11:30; 14:30——16:30
9	绘画	教学楼北 A104 美术室	8:30——10:30 素描 10:50——11:20 速写 14:00——16:00 色彩

(三)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四) 录取公示

1. 录取办法：学校从报考的考生中按专项分别录取考生。符合“双达线”的考生，学校将考生中考成绩和专项考核成绩统一折算为百分制，按照中考成绩占比 **60%**，专项考核成绩占比 **40%**合成为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提出拟录名单。总成绩排序相同的，再以其专项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次提出拟录取名单，直至录满计划。录

取不参考学业水平测试成绩。

2. 录取原则和标准:

① 考生须在学校专项考核当天签订并提交“2026 年深圳市普通高中二类自主招生申报志愿确认回执”，明确考生本人申报意愿并服从录取程序；未提交确认回执的考生视为放弃二类自主招生学校志愿，不予以录取。

② 考生的中考分数须达到我校划定的艺术、体育的中考成绩控制线，我校艺术类考生的中考成绩控制线为 430 分；我校体育类考生的中考成绩控制线为 430 分。

③ 我校划定的专项考核合格分数线如下:

招生项目	专项	专业细项	专项合格分数线
体育	球类	足球	78
		篮球	78
	游泳	100 米自由泳、100 米蛙泳、 100 米仰泳、100 米蝶泳	85
	田径	100 米、200 米、400 米；跳远、跳高、三级跳远	80
	其他	武术	85
艺术	声乐	独唱（美声）	70
	舞蹈	古典舞、民族民间舞、 现当代舞、芭蕾舞	70
	戏剧表演	影视戏剧表演	65
	绘画	绘画	68

④ 学校不录取综合素质评价不达标的考生。

⑤ 对考生学业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不作要求。

3. 学校严格按照市教育局审定并向社会公布的二类自主招生计划依法依规录取，各专项之间的招生计划不互相调剂。各项招生不降低标准、不增补计划，未完成的招生计划直接转为普通生招生计划。

4. 学校于7月6日完成专项考核合格的考生名单公示。中考成绩公布后，学校进行拟录名单公示，拟录名单不得超计划。两项工作的公示期均为5天，并将公示无异议的名单报市教育局审核后由市招考办录取。

（五）考场纪律要求

1. 考生一律凭身份证及准考证参加专项考核。考生须随身携带并保管好本人的准考证，以备考评组随时查验。

2. 考生须按时参加检录后再进行考核。

3. 考生须自带必备的考试装备（如运动服、运动鞋等，球类项目考核器材由招考学校提供）。

4. 考生须按规定时间提前进入考场或候考室，逾期不再补考。

5. 考生须遵守考场纪律，保持考场安静，不得大声喧哗，不得任意走动，服从考评组统一安排，考核结束后，考生须迅速有序地离开考场，不得逗留。

6. 送考人员（包含教师、家长）一律不得进入考试区域，考生凭准考证进入考点学校。

7. 考生须严格遵守各考场纪律，违反规定的，取消其考核资格或成绩。考生在考核中如遇问题须及时向监督组反映，考核结束后不再受理考核中的现场问题。

五、监督机制

为保障此项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地进行，我校将成立二类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监督小组、评审小组：

1. 二类自主招生监督小组成员由校党委纪委委员代表、校外专家代表、家长代表、街道社区代表组成。

2.二类自主招生评审小组按专项区分，每个专项评审至少由五名专业评委组成（评委不得为本校教师）。评审小组负责考生的筛选与面试，并提供拟录取名单。

六、咨询投诉

（一）市教育局监督投诉电话：

88125592（体育类）、88120335（艺术类）

（二）学校咨询电话：

26502222-8706（报名）、8707（报名）

26502222-8721（体育）、8726（声乐、舞蹈、戏剧）、

8709（美术）

学校投诉电话：86130768

邮箱：xiaowuban@sz2g.cn

七、简章附则

1. 考生申请材料应当清晰、真实、完整。申请材料中存在虚假内容，或者隐匿可能对考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的，一经发现，取消继续参与后续认定工作的资格；已经获得二类自主招生认定资格的，取消认定；已经入学的，按教育局和我校相关规定处理。

2. 本方案解释权归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附件内容

1.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体育类专项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2.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艺术类专项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 6 月 9 日

温馨提示



学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创科路 3 号

二类自招现场报名地址：深圳市中小学艺术教育基地（南山区西丽街道龙珠大道与创科路交叉路口往西北侧约 140 米）会客室

交通线路：

地铁→5 号线留仙洞站，13 号线石鼓站，地铁 7 号线茶光站

公交→37 路、74 路、122 路、235 路、B796 路、M313 路、M475 路、M492 路、高峰专线 62 路

车辆停放：只能停放创科路和打石一路两个路段，其他路段禁止停放。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体育类考核要求

第一项 足球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足球场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1. 30 米跑：（占 20%）

场地：在足球场人造草皮（假草）上进行 30 米跑测试（非跑道上测试）。

起跑方式：采取站立式起跑。

计时：考官位于终点线侧面，以考生躯干到达终点线的垂直面时为准停表，每人两次机会。

2. 20 米行进颠球：（占 20%）

考生携带足球在起始线后准备，可使用身体有效部位（如脚、大腿、头部等）进行颠球。听考官口令后，将足球用脚踢起或用手抛起，开始行进间颠球行走或移动。若中途落地，则以最后一次用有效部位颠球位置为准测量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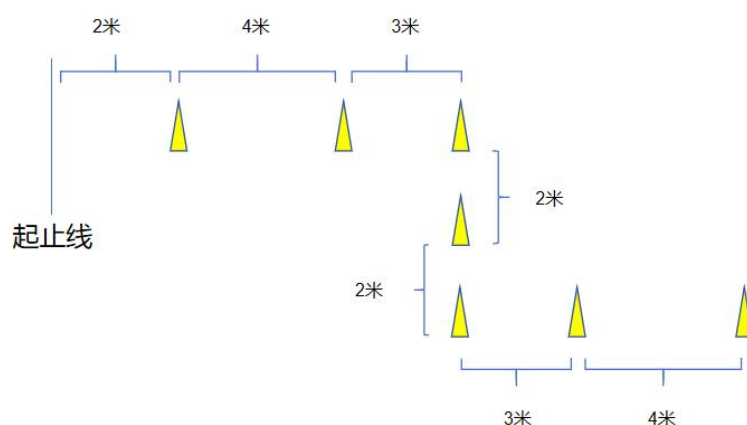
每人两次机会，球不得落地。人球同时过线为准。

3. 20 米往返带球绕杆：（占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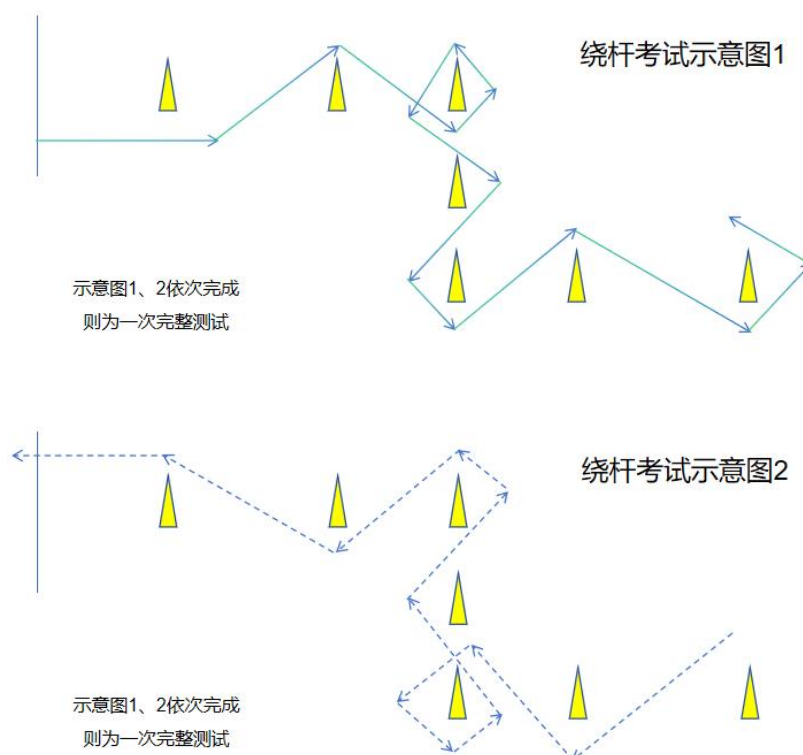
准备时，球必须放在起止线上，球动开表，考生必须按

照考试示意图上的规定线路进行绕杆测试，待绕过所有标志物后，人球均过线后停表，每人两次机会，不得漏杆（若漏杆则本次测试没有成绩）。标志物摆放示意图及绕杆测试线路图如下，不得漏杆（若漏杆则本次测试没有成绩）。

绕杆测试标志物摆放示意图：



考试示意图：



4. 比赛：（占 40%）

比赛场地为二分之一的标准 11 人制足球场,采取 7 对 7 比赛形式,观察队员运用技术的实战能力。比赛规则以国际足联最新颁布的足球规则为准。

注：教学比赛评分说明

等级及分数 (满分 40 分)	评价细则
40 分-36 分	技术全面且运用合理,特点突出,在比赛中动作规范(如跑位、接应、传球、运球、射门、呼应等),技术动作选择符合真实比赛情境,能够高效地完成进攻或有效阻止对手得分。战术意识强,能根据场上形势主动跑位、接应、协防,进攻和防守中能与队友形成出色配合,实战效果好。
35 分-31 分	技术较好,动作较规范,特点鲜明但不突出,技术选择较为合理。战术意识较好,能在多数情况下完成合理的跑位与传球,进攻和防守中能与队友进行一定配合,实战效果较好。
30 分-21 分	技术一般,无突出特点,在比赛中动作基本规范,技术选择基本合理。战术意识一般,进攻和防守中基本能与队友进行配合,但配合质量和稳定性不足,实战效果一般。
20 分及以下	技术较差,无特点,运用在比赛中攻防动作不规范,技术选择不合理(如盲目传球、不合理的射门或防守动作)。战术意识薄弱,进攻和防守中基本无法与队友形成有效配合,不能根据比赛情境做出正确的技战术选择。

5. 守门员考核方法与评分标准:

(1) 30 米跑方法及标准与其他队员相同(占 20%)

(2) 守门员手抛球、踢球(技评)(占 20%)

考核方法:守门员手抛球考核方法,在 11 人制场地的其中一方大禁区内,进行手抛球,共两次机会;守门员踢球考核方法,在 11 人制场地的其中一方小禁区线上将球放稳,随后考生用脚将球踢出,或用手将球抛向空中,随后在球不

落地的情况下用脚将球踢出。

等级及分数（满分 20 分）	评价细则
20 分-18 分	技术正确，抛 25 米以上、踢球 30 米以上，非常准确。
17 分-15 分	技术基本正确，抛 20 米以上、踢球 25 米以上，较为准确。
14 分-10 分	技术一般，抛球 15 米以上、踢球 20 米以上，一般准确。
9 分及以下	技术一般，抛球 15 米以下、踢球 20 以下，不准确。

（3）守门员接球、扑接球（技评）（占 20%）

考核方法：考生在 11 人制场地的球门前准备考试，考官在大禁区外合适距离有序摆放 6 个足球，两侧角球区前各有序摆放 2 个足球，由考官或助考将球踢出，考生根据来球情况，自行选择接球或扑接球。

等级及分数（满分 20 分）	评价细则
20 分-18 分	技术正确、熟练，接球扑球稳、准。
17 分-15 分	技术基本正确，接扑球较稳、准。
14 分-10 分	技术一般，接扑球不稳、有失误。
9 分及以下	技术不正确，失误较多。

（4）守门员比赛（见评分标准）（占 40%）

等级及分数 (满分 40 分)	评价细则
40 分-36 分	守门员技术全面，技术动作运用正确，站位、选位准确，对比赛判断合理，出击果断，控制球能力强。
35 分-26 分	守门员技术较好，技术动作基本正确，站位、选位基本准确，判断出击基本合理，有较好的控制球能力。
25 分-16 分	守门员技术一般，技术动作运用比较不合理，站位、选位一般，判断出击不够合理，控制球能力较差。
15 分及以下	守门员技术较差，技术有明显的错误，站位、选位一般，判断出击不够合理，控制球能力差。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考试按抽签顺序，进行每一小项考试，全部考生考试完毕进入下一项目。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有以下条件之一，可报考我校足球二类自主招生：

1. 在初中阶段获得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区级及以上比赛前八名（提供比赛秩序册或个人获奖证书）。

2. 拥有足球国家二级运动员或以上证书。

3. 具有上述条件 1 或条件 2 的专项水平，但无相关证书及证明，需提供所在初中多名（两名及以上）专业体育教师手写推荐信并签名，证明符合我校报考要求，并加盖初中学校公章（原件），由我校进行现场面试审核该项目能力（面试审核时需带齐相应项目装备），审核通过的考生获得报名资格。

（四）评分标准

足球项目考核评分表

30 米 跑		20 米 颠 球		带 球 绕 杆		比 赛	
分 值	成 绩	分 值	成 绩	分 值	成 绩	分 值	成 绩
20	3" 90	20	20（米）	20	17" 0	A	40-39
19	3" 95	19	19	19	17" 5	A-	38-36
18	4" 0	18	18	18	18" 0	B	35-33
17	4" 05	17	17	17	18" 5	B-	32-31
16	4" 10	16	16	16	19" 0	C	30-28
15	4" 15	15	15	15	19" 5	C-	27-26
14	4" 20	14	14	14	20" 0	D-	25-23
13	4" 25	13	13	13	20" 5	D-	22-20
12	4" 30	12	12	12	21" 0	E	19-16
11	4" 35	11	11	11	21" 5	E-	15-10
10	4" 40	10	10	10	22" 0		
9	4" 45	9	9	9	22" 5		
8	4" 50	8	8	8	23" 0		

7	4" 55	7	7	7	23" 5			
6	4" 60	6	6	6	24" 0			
5	4" 65	5	5	5	24" 5			
4	4" 70	4	4	4	25" 0			
3	4" 75	3	3	3	25" 5			
2	4" 80	2	2	2	26" 0			
1	4" 85	1	1	1	26" 5			

第二项 篮球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体育馆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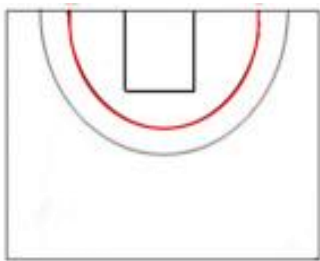
1. 助跑摸高（15 分）

测验方法：助跑单脚（或双脚）起跳摸高，记录触及的最高高度，每人测试两次，取最佳成绩。

要求：测试受测者在摸高器上的横杆刻度线为摸高成绩。

2. 一分钟投篮（15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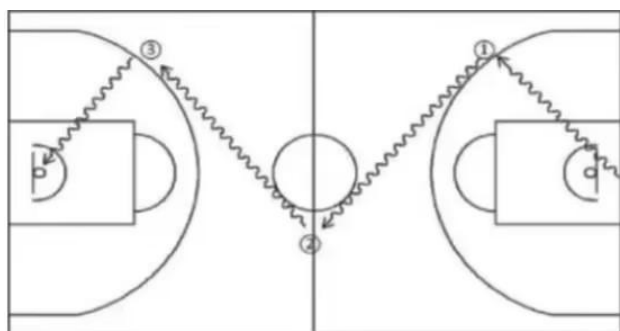
测验方法：以篮圈中心的垂直投影点为圆心，5 米为半径划弧（红线），弧线外为投篮区。开始时考生在弧线外做持球准备动作，听口令开始投篮，裁判员计时开始：投篮后自己抢篮板球，再运球到弧线外再投，连续一分钟（投篮可定点，也可跳投。要求：投篮时任何一只脚不得踩线，不得带球跑，违者投中无效。



3. 全场多种变向运球上篮（20 分）

（1）考试方法：如图所示，考生在球场端线中点外出发区

持球站立，当其身体任意部位穿过端线外沿的垂直面时开始计时。考生用右手运球至 1 处，在处做右手背后运球换左手向 2 处运球，至 2 处做左手后转身运球，换右手运球至 3 处，在 3 处做右手胯下运球后右手上篮。球中篮后方可用左手运球返回 3 处，在 3 处做左手背后运球，换右手向 2 处运球，在 2 处做右手后转身运球，换左手向处运球，在 1 处做左手胯下运球后左手上篮。球中后做同样的动作再重复一个往返，最后一次上篮命中后，持球冲出端线，考生身体任意部位穿过端线外沿垂直面时停止计时，记录完成的时间。每人测试 2 次，取最好成绩。篮球场地上的标志①②③为以 40 厘米为半径的圆圈。（①③圆圈中心点到端线内沿的距离为 6 米，到边线内沿的距离为 2 米。②在中线上，到中圈中心点的距离为 2.8 米考生在考试时必须任意一脚踩到圆圈线或圆圈内地面，方可运球变向，否则视为无效不予计分；运球上篮时必须投中，若球未投中仍继续带球前进，则视为无效，不予计分，考生在运球行进的过程中不得违例，每次违例计时追加 1 秒；必须使用规定手错 1 次，计时追加 1 秒；胯下变向运球时，必须从体前由内侧向外侧变向运球换手，错 1 次计时追加 1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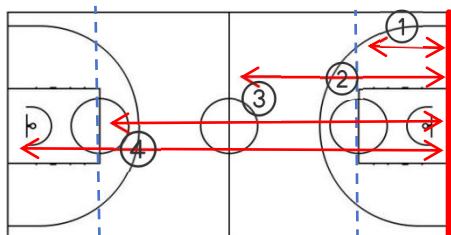


4. 全场见线折返跑(10 分)

考试场地为标准篮球场，以篮球场一侧底线为起点（同时为终点），路线如下：

起点→ 同侧罚球线→ 起点→ 中线→ 起点→ 对侧罚球线→ 起点→ 对侧底线→ 终点），需完成 4 次折返、8 段直线跑动。

要求：考生需在起点听到考试指令后起跑，不得抢跑，抢跑 1 次给予提醒，抢跑 2 次视为考试不合格，记 0 分。每次折返时，考生必须一脚完全踩过对应标线，未踩线均违规 1 次加时 1 秒。考生到达终点时，需躯干完全越过终点线，计时停止；未完成全部路线、中途放弃，均视为考试不合格，记 0 分。



5. 全场比赛(40 分)

测验方法：根据考生人数进行全场比赛，比赛过程中考生只允许采用半场人盯人防守，测试考生的技、战术水平及运用能力。每场的比赛时间，以能够观察、评价全部考生为止。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考试按抽签顺序上场考核，全部考生考试结束，进入下一项目考试。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有以下条件之一，可报考我校篮球二类自主招生：

1. 在初中阶段获得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区级及以上比赛前八名（提供比赛秩序册或个人获奖证书）。

2. 具有篮球国家二级运动员及以上证书。

3. 具有上述条件 1 或 2 的相应水平，但无相关证书及证明，需提供所在初中多名（两名及以上）专业体育教师手写推荐信并签名，证明符合我校报考要求，并加盖初中学校公章（原件），由我校进行现场面试审核该项目能力是否达到 1 或 2（需带齐相应项目装备），审核通过的考生获得报名资格。

四、评分标准

全场对抗评分细则：

等级及分数 (满分 40 分)	评价细则
优秀 ≥30 分且 <40 分	技术运用合理，在比赛中攻防动作规范，技术选择合理，能够高效地完成进攻或阻止对手得分。在比赛中战术意识强，进攻和防守能与队友有出色的配合，实战效果好。
良好 ≥20 分且 <30 分	技术运用在比赛中攻防动作较规范，技术选择合理。在比赛中战术意识较好，进攻和防守能与队友进行一定配合，实战效果较好。
及格 <20 分	技术运用在比赛中攻防动作基本规范，技术选择基本合理，在比赛中战术意识一般，进攻和防守基本能与队友进行配合，实战效果一般。

单项评分标准：

摸高：

分值 / 项目	15	14.5	14	13.5	13	12.5	12	11.5	11	10.5
助跑摸高(米)	$\geq$ 3.20	3.18 — 3.19	3.16 — 3.17	3.14 — 3.15	3.12 — 3.13	3.10 — 3.11	3.08 — 3.09	3.06 — 3.07	3.04 — 3.05	3.02 — 3.03
分值 / 项目	10	9	8	7	6	5	4	3	2	1
助跑摸高(米)	2.99 — 3.01	2.96— 2.98	2.93— 2.95	2.90— 2.92	2.87— 2.89	2.84— 2.86	2.81— 2.83	2.77— 2.79	2.74— 2.76	$<$ 2.74

一分钟投篮：

分值 / 项目	15	13	11	9	7	5	3	1
一分钟投篮（个）	>8	7	6	5	4	3	2	<1

往返上篮：

分值 / 项目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往返上篮	<39	39.5	40	40.5	41	41.5	42	42.5	43	43.5
分值 / 项目	10	9	8	7	6	5	4	3	2	1
往返上篮	44	44.5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全场见线折返：

分值 / 项目	10	9	8	7	6	5	4	3	2	1
全场见线折返跑(秒)	$<$ 28.5	29	29.5	30	30.5	31	31.5	32	32.5	$>$ 32.5

第三项 游泳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游泳池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根据考试所报名的项目进行考核：100 米自由泳、100 米仰泳、100 米蛙泳、100 米蝶泳。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考试按抽签顺序进行考核

四、评分标准

项目 成绩 分值	100 米自由泳		100 米仰泳		100 米蛙泳		100 米蝶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00	00:58. 12	01:05. 29	01:05. 08	01:12. 59	01:13. 64	01:21. 58	01:03. 60	01:09. 75
98	00:59. 04	01:06. 34	01:06. 13	01:13. 74	01:14. 82	01:22. 87	01:04. 61	01:10. 85
96	00:59. 96	01:07. 39	01:07. 17	01:14. 90	01:16. 00	01:24. 17	01:05. 61	01:11. 95
94	01:00. 89	01:08. 44	01:08. 21	01:16. 06	01:17. 18	01:25. 46	01:06. 61	01:13. 05
92	01:01. 81	01:09. 49	01:09. 26	01:17. 21	01:18. 36	01:26. 75	01:07. 62	01:14. 15
90	01:02. 73	01:10. 53	01:10. 30	01:18. 37	01:19. 54	01:28. 04	01:08. 62	01:15. 05
85	01:05. 16	01:13. 30	01:13. 05	01:21. 41	01:22. 65	01:31. 45	01:11. 26	01:18. 14
80	01:07. 62	01:16. 10	01:15. 83	01:24. 50	01:25. 79	01:34. 89	01:13. 94	01:21. 08
75	01:10. 08	01:18. 89	01:18. 62	01:27. 58	01:28. 94	01:38. 34	01:16. 61	01:24. 01
70	01:12.	01:21.	01:21.	01:30.	01:32.	01:41.	01:19.	01:26.

项目 成绩 分值	100 米自由泳		100 米仰泳		100 米蛙泳		100 米蝶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54	69	40	66	09	78	29	94
65	01:15. 00	01:24. 49	01:24. 19	01:33. 75	01:35. 24	01:45. 23	01:21. 96	01:29. 87
60	01:18. 04	01:27. 95	01:27. 63	01:37. 56	01:39. 13	01:49. 49	01:25. 27	01:33. 50

说明：1. 本“评分标准”制定以“中国游泳协会《游泳年龄组教学训练大纲》为蓝本；

2. 参考近年深圳市中小学生游泳比赛获奖水平；

3. 分值相同成绩优者排名列前。

第四项 田径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田径场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考试项目为报考的专项测试，满分 100 分。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1. 考生检录时间、地点：考生需持有本人准考证、第二代身份证检录。考生应按抽签顺序，提前 40 分钟到百米起点处进行热身待考，根据考官指令进行考试。

2. 径赛各组次起跑允许有 1 次犯规，之后的犯规将被取消考试资格。

3. 田赛高度项目每个高度有三次试跳机会；田赛远度项目每人有三次试跳机会；跳远起跳板 2 米板、男子三级跳远起跳板为 11 米板、女子三级跳远起跳板为 9 米板。

4. 径赛项目采用手计时，最终成绩为手计时成绩+0.24 秒。

5. 除本方案规定之外，参照最新《田径竞赛规则》执行。

6. 各专项考试项目按成绩计分。（《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田径项目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名条件：

具有以下条件之一，可报考我校田径二类自主招生：

1. 在初中阶段获得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区级田径比赛单项前三名、市级及以上比赛单项前八名的获奖证书。

2. 具有国家二级及以上田径运动员证书或达到二级及以上水平的成绩证明。

3. 具有上述条件 1 或 2 的相应专业水平，但无相关证书及证明，需提供所在初中多名（两名及以上）专业体育教师手写推荐信并签名，证明符合我校报考要求，并加盖初中学校公章（原件），由我校进行现场面试审核该项目能力（需带齐相应项目装备），审核通过的考生获得报名资格。

四、评分标准

田径项目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男子径赛			男子田赛			女子径赛			女子田赛		
分 值	100 米/秒	200 米/秒	400 米 /秒	跳高 /米	跳远 /米	三级跳 远/米	100 米/秒	200 米/秒	400 米/秒	跳高/ 米	跳远/ 米	三级跳 远/米
100	10.93	22.02	49.60	1.95	7.06	14.73	12.53	26.07	59.56	1.64	5.53	11.68
99	10.95	22.08	49.73	1.94	7.03	14.66	12.56	26.14	59.79	\	5.50	11.62
98	10.97	22.14	49.86	1.93	7.00	14.59	12.59	26.21	1:00.0	1.63	5.47	11.56
97	10.99	22.20	49.99	1.92	6.97	14.52	12.62	26.28	1:00.3	1.62	5.44	11.49
96	11.01	22.26	50.12	1.91	6.94	14.45	12.65	26.36	1:00.5	1.61	5.41	11.42
95	11.03	22.33	50.25	1.90	6.90	14.38	12.68	26.44	1:00.7	1.60	5.38	11.35
94	11.06	22.40	50.39	\	6.86	14.31	12.71	26.52	1:01.0	1.59	5.35	11.28
93	11.09	22.47	50.53	1.89	6.82	14.24	12.74	26.60	1:01.2	\	5.32	11.21
92	11.12	22.54	50.67	\	6.78	14.16	12.77	26.68	1:01.5	1.58	5.28	11.14
91	11.15	22.61	50.81	1.88	6.74	14.08	12.80	26.76	1:01.7	1.57	5.24	11.07
90	11.18	22.68	50.95	\	6.70	14.00	12.84	26.84	1:01.9	1.56	5.20	11.00

89	11.21	22.75	51.09	1.87	6.66	13.92	12.88	26.92	1:02.2	\	5.19	10.96
88	11.24	22.82	51.23	\	6.62	13.84	12.92	27.00	1:02.4	1.55	5.18	10.92
87	11.27	22.89	51.37	1.86	6.58	13.76	12.96	27.08	1:02.7	\	5.17	10.88
86	11.30	22.96	51.51	\	6.54	13.68	13.00	27.16	1:02.9	1.54	5.16	10.84
85	11.34	23.04	51.65	1.85	6.50	13.60	13.04	27.24	1:03.1	\	5.15	10.79
84	11.38	23.12	51.79	1.84	6.48	13.56	13.06	27.30	1:03.3	1.53	5.13	10.74
83	11.42	23.20	51.94	1.83	6.46	13.52	13.09	27.36	1:03.5	\	5.11	10.69
82	11.46	23.28	52.09	1.82	6.44	13.48	13.12	27.42	1:03.6	1.52	5.09	10.64
81	11.50	23.36	52.24	1.81	6.42	13.44	13.15	27.48	1:03.8	\	5.07	10.59
80	11.54	23.44	52.39	1.80	6.40	13.40	13.18	27.54	1:03.9	1.51	5.05	10.54
79	11.58	23.52	52.54	1.79	6.38	13.36	13.21	27.60	1:04.1	\	5.03	10.49
78	11.62	23.60	52.69	1.78	6.36	13.32	13.24	27.66	1:04.3	1.5	5.01	10.44
77	11.66	23.68	52.84	1.77	6.34	13.28	13.27	27.72	1:04.4	\	4.99	10.39
76	11.70	23.76	52.99	1.76	6.32	13.24	13.30	27.78	1:04.6	1.49	4.97	10.34
75	11.74	23.84	53.14	1.75	6.30	13.20	13.33	27.84	1:04.7	\	4.95	10.29
74	11.77	23.89	53.25	\	6.27	13.15	13.36	27.90	1:04.9	1.48	4.92	10.24
73	11.80	23.94	53.36	1.74	6.24	13.10	13.39	27.96	1:05.1	\	4.89	10.18
72	11.83	23.99	53.47	1.73	6.21	13.05	13.42	28.02	1:05.2	1.47	4.86	10.12
71	11.86	24.04	53.58	1.72	6.18	13.00	13.45	28.08	1:05.4	\	4.83	10.06
70	11.89	24.09	53.69	1.71	6.15	12.95	13.48	28.14	1:05.5	1.46	4.80	10.00
69	11.92	24.15	53.80	1.70	6.12	12.90	13.51	28.21	1:05.7	\	4.77	9.94
68	11.95	24.21	53.91	1.69	6.09	12.85	13.54	28.28	1:05.9	1.45	4.74	9.88
67	11.98	24.27	54.02	1.68	6.06	12.80	13.57	28.35	1:06.1	\	4.71	9.82
66	12.01	24.33	54.13	1.67	6.03	12.75	13.60	28.42	1:06.2	1.44	4.68	9.76
65	12.04	24.39	54.24	1.66	6.00	12.70	13.64	28.49	1:06.4	\	4.65	9.70
64	12.07	24.45	54.35	\	5.96	12.64	13.68	28.56	1:06.6	1.43	4.62	9.64
63	12.10	24.51	54.46	1.65	5.92	12.58	13.72	28.63	1:06.7	\	4.59	9.58
62	12.13	24.57	54.57	1.64	5.88	12.52	13.76	28.70	1:06.9	1.42	4.56	9.52
61	12.16	24.63	54.69	\	5.84	12.46	13.80	28.77	1:07.1	\	4.53	9.46
60	12.19	24.69	54.81	1.63	5.80	12.40	13.84	28.84	1:07.2	1.41	4.50	9.40
59	12.22	24.76	54.93	1.62	5.76	12.34	13.88	28.92	1:07.4	\	4.47	9.34
58	12.25	24.83	55.05	\	5.72	12.28	13.92	29.00	1:07.6	1.4	4.44	9.28
57	12.28	24.90	55.17	1.61	5.68	12.22	13.96	29.08	1:07.8	\	4.41	9.22

56	12.31	24.97	55.29	\	5.64	12.16	14.00	29.16	1:08.0	1.39	4.38	9.16
55	12.34	25.04	55.41	1.60	5.60	12.10	14.04	29.24	1:08.1	\	4.35	9.10
54	12.37	25.11	55.53	\	5.56	12.04	14.08	29.32	1:08.2	1.38	4.32	9.04
53	12.40	25.18	55.65	1.59	5.52	11.98	14.12	29.40	1:08.3	\	4.29	8.98
52	12.43	25.25	55.77	\	5.48	11.92	14.16	29.48	1:08.4	1.37	4.26	8.92
51	12.46	25.32	55.89	1.58	5.44	11.86	14.20	29.56	1:08.5	\	4.23	8.86
50	12.49	25.39	56.01	\	5.40	11.80	14.24	29.64	1:08.6	1.36	4.20	8.80
49	12.52	25.46	56.13	1.57	5.36	11.74	14.28	29.72	1:08.7	\	4.17	8.74
48	12.55	25.53	56.25	\	5.32	11.68	14.32	29.80	1:08.8	1.35	4.14	8.68
47	12.58	25.60	56.38	1.56	5.28	11.62	14.36	29.88	1:08.9	\	4.11	8.62
46	12.61	25.67	56.51	\	5.24	11.56	14.40	29.96	1:09.0	1.34	4.08	8.56
45	12.64	25.74	56.64	1.55	5.20	11.50	14.44	30.04	1:09.1	\	4.05	8.50

第五项 武术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艺术基地羽毛球场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1. 武术套路： 测试指标及所占分值，总分 100 分

类 别	专项素质	专项技术			实战能力	
测 试 指 标	立定 跳远	劈叉（左右）	正踢腿	腾空飞脚	拳术	器械
分 值	10 分	10	10 分	10 分	30 分	30 分

①专项素质

立定跳远

测试方法：两脚原地站立起跳，不能有预跳或踩线，以身体任何部位着地最近点为测量点，每人测量两次，记其中一次最佳成绩。

②专项技术

劈叉

正踢腿

测试方法：身体正直，挺胸、收腹、立腰。踢腿时，摆动腿挺膝伸直，脚尖勾起绷落。收髋猛收腹，踢腿过腰后加速，要有寸劲。

腾空飞脚

测试方法：在空中，左腿屈膝收控于腹前；右腿在空中

踢摆时，击响腿脚尖过肩；击响时，击掌、拍脚连续、准确、响亮；上体正直或微向前倾；落地时，起跳脚先着地。

③实战能力

测试方法：考生根据自己所演练的自选拳术和自选器械进行测试，每位考生必须选择一项自选拳术和一项自选器械。

要求：按照规定的时间在 8×14 米的场地上完成套路。

（完成套路时间：太极拳及太极器械：2—3 分钟；其它拳术及器械：不少于 1 分 20 秒。）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考试按抽签顺序进行考试，根据考官指令进行。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专项技能考试时，如有需要播放音乐，须向考官说明。

四、评分标准

立定跳远评分表（男）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10.0	300	7.8	278	5.6	256	3.4	234
9.9	299	7.7	277	5.5	255	3.3	233
9.8	298	7.6	276	5.4	254	3.2	232
9.7	297	7.5	275	5.3	253	3.1	231
9.6	296	7.4	274	5.2	252	3.0	230
9.5	295	7.3	273	5.1	251	2.9	229
9.4	294	7.2	272	5.0	250	2.8	228
9.3	293	7.1	271	4.9	249	2.7	227
9.2	292	7.0	270	4.8	248	2.6	226
9.1	291	6.9	269	4.7	247	2.5	225
9.0	290	6.8	268	4.6	246	2.4	224
8.9	289	6.7	267	4.5	245	2.3	223
8.8	288	6.6	266	4.4	244	2.2	222
8.7	287	6.5	265	4.3	243	2.1	221
8.6	286	6.4	264	4.2	242	2.0	220
8.5	285	6.3	263	4.1	241	1.9	219
8.4	284	6.2	262	4.0	240	1.8	218
8.3	283	6.1	261	3.9	239	1.7	217
8.2	282	6.0	260	3.8	238	1.6	216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8.1	281	5.9	259	3.7	237	1.5	215
8.0	280	5.8	258	3.6	236	—	—
7.9	279	5.7	257	3.5	235	—	—

立定跳远评分表（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分值	成绩（厘米）
10.0	240	7.9	219	5.9	199	3.9	179
9.9	239	7.8	218	5.8	198	3.8	178
9.8	238	7.7	217	5.7	197	3.7	177
9.7	237	7.6	216	5.6	196	3.6	176
9.6	236	7.5	215	5.5	195	3.5	175
9.5	235	7.4	214	5.4	194	3.4	174
9.4	234	7.3	213	5.3	193	3.3	173
9.3	233	7.2	212	5.2	192	3.2	172
9.2	232	7.1	211	5.1	191	3.1	171
9.1	231	7.0	210	5.0	190	3.0	170
9.0	230	6.9	209	4.9	189	2.9	169
8.9	229	6.8	208	4.8	188	2.8	168
8.8	228	6.7	207	4.7	187	2.7	167
8.7	227	6.6	206	4.6	186	2.6	166
8.6	226	6.5	205	4.5	185	2.5	165
8.5	225	6.4	204	4.4	184	2.4	164
8.4	224	6.3	203	4.3	183	2.3	163
8.3	223	6.2	202	4.2	182	2.2	162
8.2	222	6.1	201	4.1	181	2.1	161
8.1	221	6.0	200	4.0	180	2.0	160
8.0	220	—	—	—	—	—	—

劈叉

劈叉（左右）	两腿伸直，前后劈成直线臀部和两腿贴地	臀部和地面相贴 相距 5 厘米以内 相距 5 厘米以上 10 厘米以内 相距 10 厘米以外	左 右 5 5 4 4 3 3 2-0 分	10 分
--------	--------------------	---	--------------------------------------	------

评分标准：考评员参照正踢腿评分表，独立对考生的技术完成情况进行评定。按 10 分制打分，所打分数至多可到小数点后两位。

正踢腿评分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10—8.7 分	8.6—7.6 分	7.5—6 分	6 分以下
标准	凡符合摆动腿挺膝伸直，且其余三点（支撑腿挺直，上体正直，摆动腿脚尖触及额头）都符合技术要求。	凡符合摆动腿挺膝伸直，且其余三点（支撑腿挺直，上体正直，摆动腿脚尖触及额头）符合两点。	凡符合摆动腿挺膝伸直，且其余三点（支撑腿挺直，上体正直，摆动腿脚尖触及额头）符合一点。	凡摆动腿未挺膝伸直，或摆动腿挺膝伸直其余三点（支撑腿挺直，上体正直，摆动腿脚尖触及额头）均不符合。

评分标准：考评员参照腾空飞脚评分表，独立对考生的技术完成情况进行评定。按 10 分制打分，所打分数至多可到小数点后两位。

腾空飞脚评分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10—8.7 分	8.6—7.6 分	7.5—6 分	6 分以下
标准	凡符合起跳脚先着地，且其余三点（左腿屈膝，连续击掌、拍脚，摆动腿脚尖过肩）符合三点技术要求。	凡符合起跳脚先着地，且其余三点（左腿屈膝，连续击掌、拍脚，摆动腿脚尖过肩）符合两点技术要求。	凡符合起跳脚先着地，且其余三点（左腿屈膝，连续击掌、拍脚，摆动腿脚尖过肩）符合一点技术要求。	凡起跳脚未先着地，且其余三点（左腿屈膝，连续击掌、拍脚，摆动腿脚尖过肩）均不符合技术要求。

评分标准：考评员参照评分表，独立对考生的动作质量和演练水平进行综合评定。按 30 分制打分，所打分数至多可到小数点后两位。

实战能力评分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26—30 分	21—25 分	15—20 分	14 分以下
标准	动作姿势规范、方法运用合理、技术熟练、节奏分明、协调流畅、劲力充足、风格突出	动作姿势较规范、方法运用较合理、技术较熟练、节奏处理较好、动作较流畅、劲力较充足、风格较突出	动作姿势基本规范、方法运用基本合理、动作流畅性、劲力、节奏、风格一般	动作姿势不规范、方法运用不合理、技术不熟练程、节奏、动作协调性、劲力、拳种风格特点不突出

附件 2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6 年二类自主招生艺术类考核要求

第一项 声乐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艺术基地 B207 声乐教室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独唱考核：考生自备声乐作品 2 首（必须为一首中文、一首外文），表演形式为美声唱法，不使用话筒扩音设备，自备乐谱清唱（表演时长不超过 4 分钟）。

音乐综合素养考核：包括单声部视唱、多声部视唱、练耳。

①单声部视唱：八至十小节，一升一降以内自然、和声大小调的五线谱、简谱旋律视唱。

②多声部视唱：八小节二声部 C 大调五线谱视唱（考生与钢琴老师同步合作，声部自选）。

③模唱：五音组旋律模唱。

④听辨：和声音程及原位大、小三和弦听辨。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独唱考核

- ① 考生按抽签顺序进入考场。
- ② 考生需准备歌曲完整五线谱乐谱五份（纸质）。
- ③ 由主考官指定两首作品的部分段落，考生按要求演唱。

音乐综合素养考核：

考生现场抽取**音乐综合素养**考题。

① 单声部视唱：现场抽取一条考题，给考生 2 分钟熟悉乐谱时间，随后在钢琴老师给出的起音和速度下准确演唱。

② 多声部视唱：现场抽取一条二声部考题，给考生 2 分钟熟悉乐谱，考生自选声部，与钢琴老师同步合作演唱，起音与速度由钢琴老师给出。

③ 练耳：

1. 模唱：钢琴老师弹奏旋律五音组，每组弹 2 遍，考生用“La”模唱，限唱一遍。

2. 听辨：听辨和声音程、原位大和弦与小三和弦。每个音程或和弦弹奏 2 遍，考生用“La”模唱，限唱一遍。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声乐科目要求清唱，不可使用伴奏（如选择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

2. 声乐科目不提供现场钢琴伴奏，考生须自行在钢琴上给出演唱曲目的第一个音后，直接进行演唱。

四、评分标准

总分为 100 分				
	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办法
独唱 (70%)	声乐技巧	30	1.气息与发声:呼吸支撑稳定,声音有控制力,共鸣良好,音色统一。 2.音准与节奏:旋律、和声关系准确,节奏稳定,符合作品要求。 3.技术规范:咬字吐字清晰,换声区过渡自然,各音区控制熟练。	A (26-30 分):技术全面,表现稳定且出色。 B (21-25 分):技术基本掌握,无明显缺陷。 C (11-20 分):技术存在明显不足,影响表达。 D (0-10 分):技术基础薄弱,问题突出。
	艺术表现力	20	1.情感表达:能准确理解并表达作品情感,塑造音乐形象。 2.风格把握:乐句处理、力度对比和速度变化得当,能体现作品风格。 3.舞台感染力:演唱富有情感与生命力,能引起共鸣,有一定艺术个性。	A (15-20 分):表现力强,演绎生动感人。 B (10-14 分):表现基本完整,有一定感染力。 C (5-9 分):表现力平平,缺乏艺术处理。 D (0-4 分):表达生硬,缺乏情感与感染力。
	曲目完成度与难度	10	1.完整性:演唱流畅、稳定,无中断或严重失误。 2.技巧完成:能较好完成曲目中的难点(如高音、复杂节奏等)。 3.选曲匹配:所选曲目难度与个人能力相符,能展现其技术水平。	A (9-10 分):完成度高,能驾驭难度,选曲恰当。 B (7-8 分):基本完成,难度适中,偶有小失误。 C (4-6 分):完成度一般,难度偏低或失误较多。 D (0-3 分):完成度差,选曲不当或无法完成。
	台风与仪态	10	1.仪表仪容:着装得体,精神饱满,尊重舞台。 2.舞台表现:肢体语言和表情自然,能辅助演唱,不造作。 3.心理素质:表演从容自信,状态稳定。	A (9-10 分):舞台形象佳,表现大方自信。 B (7-8 分):仪态端正,表现较为自然。 C (4-6 分):略显紧张或舞台表现不足。 D (0-3 分):紧张失措,仪态或表现欠佳。
音乐综合素养 (30%)	单声部视唱	10	1.准确性:音高、节奏准确,击拍稳定。 2.流畅性:演唱连贯,无频繁停顿或改错。 3.音乐性:能基本表现乐曲中的力度和表情记号,发声自然。	A (9-10 分):视唱流畅准确,富有乐感。 B (7-8 分):基本正确,较为流畅。 C (4-6 分):存在较多音准或节奏错误。 D (0-3 分):无法完整视唱,错误频繁。
	多声部视唱	10	1.协作能力:能与合作者默契配合,声部均衡。	A (9-10 分):声部和谐,协作完美,音乐表现好。

总分为 100 分				
			2. 统一性：音准、节奏整齐，声音控制稳定。 3. 集体表现：能共同处理乐句与力度变化，体现合作意识。	B (7-8 分)：配合较好，整体统一。 C (4-6 分)：配合生疏，声部间存在不协调。 D (0-3 分)：无法完成协作，整体混乱。
	练耳	10	1. 音高模唱：能快速、准确地模唱所听的五音组旋律。 2. 音程听辨：能准确辨识并模唱和声音程。 3. 和弦听辨：能判断原位三和弦的性质（如大、小）。 核心：反应迅速，音准感好，听觉专注。	A (9-10 分)：听辨敏锐，反应快，准确率高。 B (7-8 分)：听辨基本准确，反应尚可。 C (4-6 分)：听辨有较多误差，反应较慢。 D (0-3 分)：听辨能力弱，错误多。

第二项 舞蹈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艺术基地 B106 舞蹈教室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1. 基本素质：对考生形体气质、精神面貌进行考核。

2. 舞蹈基本功：包括软开度与技术技巧两类。

（1）软开度：竖叉、横叉、下腰、扳前、旁、后腿。

（2）技术技巧：要求包含跳、转、翻三类。自选其中两类技术技巧进行展示，或展示技术技巧组合（不配音乐）。

3. 舞蹈表演：自选一个舞蹈片段或舞蹈组合进行现场表演，舞蹈种类限于中国古典舞、中国民族民间舞、芭蕾舞、现代舞、当代舞，表演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1. 考生按抽签顺序依次进入考场考试。

2. 按照以下三项考核内容依次进行考试：

（1）基本素质

（2）舞蹈基本功（软开度、技术技巧）

（3）舞蹈表演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音乐要求：自备舞蹈作品音乐，使用 U 盘，U 盘里仅

可存储展示所需的一首音乐，音乐格式为 MP3。考试时如遇到 U 盘中伴奏音乐卡顿或无法播放等情况，考生须改为无伴奏表演，不影响最终评价。

2. 着装要求：女生盘头，穿纯色体操服、大袜、软底舞蹈鞋；男生穿纯色练功上衣、纯色紧身裤、软底舞蹈鞋。舞蹈表演时可穿演出服装，可使用相关道具。

3. 身高标准：女生 163cm 及以上、男生 170cm 及以上方可报名参加考试。

四、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办法
基本素质	10	1. 身材比例协调，形象端正，符合舞蹈专业生理条件。 2. 专业状态积极大方，纪律性与审美意识良好。	A 等级：9-10 分； B 等级：7-8 分； C 等级：4-6 分； D 等级：0-3 分。
舞蹈基本功	40	1. 身体柔韧性与爆发力好，以及重心稳定性与肌肉控制能力强。 2. 技术技巧动作规范、准确、到位，节奏感鲜明、协调性好，展现动作力度。	A 等级：30-40 分； B 等级：20-29 分； C 等级：10-19 分； D 等级：0-9 分。
舞蹈表演	50	1. 动作规范与风格把握：符合所选舞种审美特征，专业规范。 2. 动作流畅度与舞台风范：表演完整连贯，台风端正，自信大方。 3. 作品表现与情感传达：音乐感、节奏感良好，面部表情与肢体语言生动，富有感染力。	A 等级：40-50 分； B 等级：30-39 分； C 等级：20-29 分； D 等级：0-19 分

第三项 戏剧表演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艺术基地 B206 戏剧教室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考核内容：

1. 技能考核

自备朗诵（诗歌/散文/独白片段），普通话脱稿朗诵、即兴表演小品一个，单人表演（抽题命题）、声乐演唱、形体展示。

（1）台词：

自备戏剧或影视剧本独白片段一篇；要求脱稿，时长 3 分钟以内。

（2）表演：

单人表演，考生根据现场抽取的题目进行即兴小品表演，时长 3 分钟以内，准备时间 5 分钟。

（3）声乐：

自备艺术曲目，清唱，时长 3 分钟以内。形体如需伴奏，请自带音频 U 盘，禁止使用手机播放音频。

（4）形体：自选片段，时长 3 分钟以内。

说明：①考试连续进行，中间不设置考生换装、补妆时

间，形体展示可换舞蹈鞋；②考场仅提供考试播放伴奏设备，不提供道具，形体伴奏需考生自带U盘；③考生需穿着纯色紧身练功服，女生需盘头。

2. 素质考核：

命题构思、回答考官问题（艺术理解力考察），评委组针对戏剧表演专业知识对考试进行提问。

3. 形象考核：

评委组对考生形象、气质目测评分。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进入候考区，按顺序抽签。

依次进入考场完成：台词朗诵 → 声乐展示 → 形体展示 → 即兴小品表演 → 考官问答。

全程连续进行，不设置换装、补妆时间；形体展示可更换舞蹈鞋。

考核结束后有序离场。

（三）其他说明

1. 考生必须全程素颜，不得佩戴美瞳，视力矫正仅可佩戴透明隐形眼镜，不得佩戴框架眼镜；须配合现场工作人员的验妆及卸妆要求，因卸妆导致错过考试时间的，责任自负。

2. 发型须完整露出额头、耳朵，长发考生需将头发束起，不得有遮挡面部的造型，不得佩戴任何头饰、耳饰、项链等饰品。

3. 考生须穿着纯色紧身练功服，不得有特殊标记、明显品牌 Logo、装饰性图案或文字，不得使用内增高鞋等影响

考官客观评判的辅助产品，女生须盘头。

4. 形体技能展现科目可携带形体服装和辅助工具，（如舞蹈道具、武术器械等），但需确保道具符合考试要求。

5. 不得使用服装、化妆等手段遮盖身体疤痕、纹身、胎记等体貌特征。

6. 形体技能展现科目伴奏音频请自备 U 盘，文件格式为常见音频格式（MP3 等）。U 盘仅可存储本次考试所用的 MP3 格式音乐，如因 U 盘、音频格式问题无法播放，考生须在无伴奏情况下完成考试，责任自负。

7. 表演科目仅可使用考场提供的桌椅作为道具，不得自带任何道具。考场仅提供舞蹈伴奏播放设备，不提供任何道具。

8. 所有展示环节严格控制时长，超时将被叫停。

四、评分标准

考查考生在艺术审美体验中对专业技能的掌握程度和规范性。注重考生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舞台表演大方、质朴，不矫揉造作；表演时的完整性与流畅性；艺术表达准确，有艺术表现力和创造性的艺术思维。评分方法与标准参见如下表：

满分为 100 分				
	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办法
戏剧表演 (100%)	文学作品 朗诵	30	1. 台词基础：普通话标准规范，吐字归音清晰，气息控制稳定，台词基本功扎实，无系统性语音缺陷。 2. 作品呈现：对作品人物、核心冲突、情感内核	A 等级： 23-30 分； B 等级： 15-22 分；

			理解精准，语言具备行动性，情感表达真挚饱满，人物塑造立体，具备良好的舞台信念感与艺术感染力。	C 等级： 7-14 分； D 等级： 0-6 分。
	表演	30	1.表演核心：具备良好的舞台信念感，表演真实自然，完全融入规定情境，人物塑造清晰，无虚假、程式化表演问题。 2.舞台呈现：舞台行动组织逻辑清晰，情景构建能力、角色塑造力强。临场应变能力良好，全程保持表演状态，无严重失误。	A 等级： 23-30 分； B 等级： 15-22 分； C 等级： 7-14 分； D 等级： 0-6 分。
	选曲目演唱	20	1.基础能力：能够正确运用发声方法，音色优美，技巧规范，具有控制声音音色和力度的能力；能够准确演绎音高，表达节奏，咬字吐字清晰优美；如用外文演唱，语言正确、规范；能够自如运用本声部应有音域，根据自身具体条件，准确表达所选择作品；音乐剧专业要求能够认识乐谱，具备自主学唱歌曲能力。 2.艺术呈现：艺术表现力良好，能够综合展现舞台形象和艺术表现能力，正确理解作品，体现作品的内在情感元素；风格把握准确，内容与表演专业适配度高，能展现自身艺术感知力与舞台控制力，整体呈现完整。	A 等级： 16-20 分； B 等级： 10-15 分； C 等级： 5-9 分； D 等级： 0-4 分。
	形体技能展示	20	1.基础能力：有较强的肢体控制力，肢体协调能力，能够体现身体的柔韧度，能够展现舞蹈、武术等的基本素养，且有适当技术技巧展示。 2.艺术呈现：对形体艺术有清晰认知，能够领会作品情感基调及风格特点，把握作品韵律、节奏，表演优美流畅生动。	A 等级： 16-20 分； B 等级： 10-15 分； C 等级： 5-9 分； D 等级： 0-4 分。

第四项 绘画专项考核要求

一、考核时间

2026 年 7 月 4 日（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核地点及考场安排

教学楼北 A104

三、考核内容

（一）考核项目与内容

1. 素描：静物写生或静物照片写生，考核时限 120 分钟。
2. 色彩：静物写生或静物照片写生，考核时限 120 分钟。
3. 速写：人物写生或人物照片写生，考核时限 30 分钟。

（二）考核形式与流程

1. 考核形式：照片写生（具体形式以当场试题为准）
2. 考核流程：

（1）考生按准考证时间到达指定候考区，经身份核验后进入考场对应座位；

（2）监考教师统一发放专用 8 开素描纸及试题；

（3）每科考试前由监考教师宣读考试纪律及注意事项；

（4）考生按科目依次进行作画，每科考试结束后统一收卷；

（5）全部科目考完后，考生有序离场。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画板、画架由考场统一提供；

2. 考试用纸为 8 开素描纸（考场提供）；
3. 考生需自备铅笔、炭笔、画笔、色彩颜料及调色工具等绘画工具；
4. 考生不得携带任何与考试内容相关的参考资料、电子设备（如手机、智能手表等）进入考场；
5. 开考 15 分钟后禁止入场，迟到作缺考处理。

四、评分标准

注重考察绘画类考生的观察力与表现力，以及其审美能力、造型能力、创作能力和基本艺术素养。

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办法
素描	100	A 档（90 - 100 分）：构图完整合理，比例透视、形体结构准确，刻画深入且重点突出，明暗层次过渡自然、体积与空间表现准确，画面完整度高、整体感强，富有艺术表现力。 B 档（80 - 89 分）：构图完整，比例透视、形体结构准确无明显偏差，刻画较深入，明暗层次合理、体积与空间表现较准确，画面整体感良好，具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C 档（70 - 79 分）：构图基本完整，比例透视、形体结构基本准确，存在轻微偏差但不影响整体，刻画有一定深度，明暗层次基本合理，有一定的体积与空间表现力。 D 档（60—69 分）：构图存在明显缺陷，比例透视、形体结构偏差明显，明暗层次混乱、体积与空间表现模糊，画面完整性不足、整体感差。 E 档（59 分及以下）：无构图意识，比例透视、形体结构失衡，无合理明暗层次、无法体现体积与空间，画面整体感差，未达基本考核要求。	构图与审美：15% 结构与比例：30% 深入刻画：30% 艺术表现：25% 参考以上比例，依据考生考核实际的卷面表现给予评分。
色彩	100	A 档（90 - 100 分）：构图完整合，造型严谨，色彩丰富、关系和谐，用笔灵动自然、技法运用娴熟，画面完整、整体感好，艺术表现力突出。 B 档（80 - 89 分）：构图合理，造型完整无明显问题，色彩关系基本准确合理，笔法、技法运用得当，画面整体感良好，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C 档（70 - 79 分）：构图基本合理，造型基本完整，色彩关系单一，笔法、技法运用基本得当，画面整体感不足，艺术表现力一般。 D 档（60 - 69 分）：构图不合理，造型不完整，色彩关系	构图与审美：15% 色彩关系（色调 / 冷暖/对比）：35% 色彩造型（体积/空间/质感）：25% 艺术表现：25% 参考以上比

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办法
		较混乱，笔法、技法运用不当，画面整体感弱。 E 档（59 分及以下）：无构图意识，造型弱，色彩关系混乱，画面整体感差，未达基本考核要求。	例，依据考生考核实际的卷面表现给予评分。
速写	50	A 档（45 - 50 分）：形象鲜活、造型生动，比例动态准确、线条流畅、技法娴熟，画面整体感强。 B 档（40 - 44 分）：形象明确、造型准确，比例动态基本合理、线条较流畅、技法表现得当，画面整体感良好。 C 档（35-39 分）：形象基本明确、造型基本合理，比例、动态存在偏差、线条生硬，画面整体感不足。 D 档（30-34 分）：形象模糊、造型有明显问题，比例动态失衡，线条杂乱，画面整体感差。 E 档（29 分及以下）：无形象意识、造型薄弱，无比例动态、形体、线条表达能力，未达基本考核要求。	构图与审美：25% 人物动态与线条表现：30% 造型与比例：30% 艺术表现：15% 参考以上比例，依据考生考核实际的卷面表现给予评分。
合计	250		